

湖南中医药大学湘杏学院

2025 年专升本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学院专升本招生工作，维护学院与考生的合法权益，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湘教发〔2024〕54 号）的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院专升本招生考试工作由母体高校湖南中医药大学进行管理和监督，由湘杏学院负责实施。

第三条 学院全称：湖南中医药大学湘杏学院，英文全称：Xiangxing College of Hunan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院校代码：12661；办学类型：独立学院，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具有学士学位授予权；学院地址：含浦校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含浦科教产业园学士路 300 号，东塘校区：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 113 号，湘阴校区：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金龙镇芙蓉北路湘阴段 66 号。

第四条 学院办学层次：湖南中医药大学湘杏学院成立于 2002 年 6 月，由湖南中医药大学按新机制、新模式举办，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国家教育部确认，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全日制普通本科独立学院。学院共享湖南中医药大学办学资源，办学涵盖医、理、管、工等 4 大学科门类。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五条 学院成立由大学校领导、院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专升本政策制定、计划分配、招生考试及录取全程工作。

第六条 大学教务处和学院教务科在学院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具体起草制定学院专升本招生工作实施细则，编制招生计划，组织招生宣传，公开招生信息，承担招生录取相关工作任务。

第七条 大学纪委、驻校纪检监察组对专升本招生录取工作进行监督。

第三章 招生计划及专业要求

第八条 学院专升本的招生计划包括普通计划、免试计划（含退役大学生免试计划和竞赛获奖学生免试计划），具体计划数以省教育厅最终下达数为准。

（一）普通计划。仅面向湖南省 2025 届普通高校全日制专科毕业生。其中，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过渡期内继续实施脱贫计划，安排适量招生计划招收脱贫家庭的学生。

（二）免试计划。分为退役大学生免试计划（简称退役免试计划）及竞赛获奖学生免试计划（简称竞赛免试计划），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只能选择一类报考。

1. 退役免试计划。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退役大学生可报考：①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专科毕业生应征入伍并退役的大

学生；②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专科在校生（含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复学，继续完成学业并取得全日制专科学历的毕业生（退役后重新参加高考录取取得其他学校的学历除外）；③具有我省户籍的外省普通高校全日制专科在校生（含新生）或毕业生在我省应征入伍并取得本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历的退役大学生。

2.竞赛免试计划。我省 2025 届普通高校全日制专科毕业生在校期间（截止到 2025 年 3 月底）获得下列竞赛奖项之一的可报考：①获得世界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和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二、三等奖（金、银、铜奖），全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湖南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金奖）；②获得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原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和银奖的所有团队成员、铜奖排名前三的团队成员。

第九条 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及学院自身办学情况，2025 年学院专升本招生专业为：护理学、药学、中药学、市场营销。专升本报考时按照高职专科专业与本科专业相对应的原则进行，以湖南省教育厅最新发布的《湖南省普通高校专升本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为报考依据。具体招生计划将在省教育厅下达后另行公布。

第十条 考试方式及考试科目。普通计划考试方式为闭卷笔试。免试计划（含退役免试计划、竞赛免试计划）考生免笔试考试，但需参加我院组织的综合测试。荣立个人三等

功及以上荣誉的退役大学生考生可免于参加综合测试。各专业笔试考试共 3 门考试科目，其中 2 门为统考公共科目，1 门为专业综合科目。每门统考公共科目满分值 150 分，专业综合科目满分值 200 分，总分满分 500 分。考试时长大学英语 90 分钟，大学语文和高等数学各 120 分钟，专业综合科目考试时长 150 分钟。具体如下：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公共科目一	公共科目二	专业综合科目 (参考教材)
1	101101	护理学	大学英语	大学语文	护理学基础 《基础护理学（第 7 版）》 主编：李少寒，尚少梅 ISBN:9787117333511 出版社：人民卫生出版社，2022
2	100701	药学	大学英语	高等数学	药理学 《药理学（新世纪第五版）》 主编：张硕峰，方晓艳 ISBN:9787513268271 出版社：中国中医药出版社，2021
3	100801	中药学	大学英语	高等数学	中药学 《中药学（新世纪第五版）》 主编：钟赣生，杨柏灿 ISBN: 9787513268653 出版社：中国中医药出版社，2021
4	120202	市场营销	大学英语	大学语文	管理综合 ①《管理学》 主编：管理学编写组 ISBN: 9787040458329 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 ②《现代推销学（第六版）》 主编：王旭 ISBN: 9787565439414 出版社：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20

注：公共科目考试要求见省教育考试院《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公共科目考试要求》（湘教考命字〔2023〕3 号）；专业综合科目考试按公布的参考教材，无考试大纲，考试内容不设重点。

第四章 缴费及考试

第十一条 按照省财政厅、省发展改革委有关文件规定执行，2025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报名考试收费标准为 130 元/人。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于 2025 年 3 月 23 日 8 时—25 日 17 时在“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进行缴费。报考免试计划（含退役免试计划、竞赛免试计划）的考生缴费时间和缴费方式在我院官网另行通知，未按要求缴纳费用的考生不予安排考试。

第十二条 我院 2025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笔试时间 2025 年 4 月 19 日，考生须在 4 月 16 日—19 日登录“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自行下载并打印准考证，各科目具体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为准。报考免试计划（含退役免试计划、竞赛免试计划）的考生综合测试安排在我院官方网站另行通知。

第五章 录取规则

第十三条 学院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开展录取。

第十四条 免试计划录取。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学院面向所有报考免试计划考生制定统一的不分专业的综合测试（综合测试方案另行公布），根据免试计划，按综合测试成

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荣立个人三等功及以上荣誉的退役大学生考生可优先录取。免试计划录取工作在普通计划考试开考前进行。已被免试计划录取的退役大学生不再参加后续普通计划的考试及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首次填报志愿高校普通计划的考试及录取。

第十五条 普通计划录取。根据省教育厅下达的招生计划分专业依次按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首次志愿录取依据考生的总成绩（2 门统考公共科目、1 门专业综合科目成绩之和），征集志愿录取依据考生的两门统考公共科目成绩（不含专业综合科目成绩）。对于末位总成绩相同考生，实行按照同分排位规则进行录取。同分排位规则：按大学语文、高等数学、大学英语、专业综合科目的先后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排位。

第十六条 脱贫家庭毕业生录取。首次志愿录取时脱贫家庭毕业生的录取率不低于本专业常规录取率。具体录取时，脱贫家庭毕业生与其他普通考生统一排序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录取完成后，如该专业的脱贫家庭毕业生录取率没有达到常规录取比例（以该专业脱贫家庭毕业生实际参考人数为基数进行计算），则按教育厅有关政策和程序追加部分计划录取脱贫家庭毕业生。

第十七条 考生按教育部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录取体检，新生入校后将进行体检复查，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其入学资格。有色盲、色弱的考生仅支持报考市场营销专业，护理学、药学、中药学专业均不予录取。

第六章 收费标准及其他事项

第十八条 学院依照湖南省物价局湘发改价费〔2021〕646号、〔2023〕611号文件收费，新生在入学报到时须缴纳学费、住宿费等相关费用，具体收费标准及项目以新生报到前发放的入学须知为准。

第十九条 专升本学生入学后进入普通本科三年级学习，在校学习两年，不得转专业和转学，不得采取非全日制学习形式就读。学生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的，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颁发本科毕业证书。其毕业证书上标注“在本校XX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和颁发毕业证书实际时间填写。

第二十条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113号，湖南中医药大学湘杏学院教务科。

邮 编：410007

咨询电话：0731-85381073

监督电话：0731-88458952

学院网址：<http://xxxy.hnucm.edu.cn/>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章程适用于湖南中医药大学湘杏学院2025年专升本招生工作，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第二十二条 本章程经湖南省教育厅、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审核、通过后实行。学院以往有关专升本招生工作的规定与本章程不一致之处，以本章程为准。